**关于防范校园网络贷款风险的倡议**

各位同学：

随着互联网的发展，网络借贷已悄然成为民间金融借贷的新型模式，除了网购在高校的风靡，打着“扶持创业”、“助学扶贫”等旗号的小额网络贷款也在校园悄然滋生。而这些网贷平台，多是打着“多分期，低利息”甚至“0利息”的幌子来吸引大学生贷款，其实这样看似优惠多多的小额贷款平台，处处是陷阱！低息背后，实有高额服务费；分期还的少，其实是高利贷；扣押“担保费”，本息还清才放款；逾期后果很严重，容易引发“连环贷”。都将严重影响大学生正常的学习生活。

为教育和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消费观念，增强大学生安全防范意识，拒绝不良网络借贷，根据《教育部办公厅、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加强校园不良网络借贷风险防范和教育引导工作的通知》精神，现就“校园贷”风险防范，对同学们提出如下倡议和提醒：

一、在校生要以学业为重，积累知识，切不可以铺张消费、创业资金周转等为理由进行网贷，严重影响学业的同时也加重家庭负担。

二、如果实在需要贷款，一定要和家长商量好再做决定，可选择生源地国家、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或到正规银行机构、信用社机构办理贷款，并且要仔细阅读贷款合同，如果有不合理的地方要及时问清楚，以免造成不必要的麻烦。

三、不参与、不宣传“校园贷”违规违法活动；不鼓动、不胁迫他人在“校园贷”中借款；不张贴、不转发“校园贷”违规违法信息；不冒用、不顶替他人身份进行校园贷款。

四、理性消费，拒绝攀比。一定要根据自己以及家庭的实际情况进行消费，避免因跟风或攀比而开销过多。

希望各位同学谨以已经发生的事故、案例为戒，加强对网络贷款的辨识能力，防范网贷风险，积极营造良好的校园安全环境。

河南林业职业学院

2016年12月20日